



武宏科技

NEEQ : 839414

广州武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OHOO TECHNOLOGY CO., LTD/WHT

年度报告摘要

—— 2018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白宏武
职务	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0-23882333
传真	020-23882555
电子邮箱	aab@wohoo.cn
公司网址	http://www.wohoo.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石岗东村钟家庄北路9号，邮编：5114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 neeq.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0,639,621.04	41,990,507.80	-3.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678,995.29	38,495,736.30	0.48%
营业收入	10,360,615.18	13,359,904.50	-22.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258.99	1,013,296.95	-81.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87,417.07	-1,038,513.8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49.01	1,191,693.39	-104.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7%	2.67%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1	1.10	0.91%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0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0	-	-
	董事、监事、高管	-	-	0	-	-
	核心员工	-	-	0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4,885,454	100.00%	0	34,885,454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2,138,181	92.12%	0	32,138,181	92.12%
	董事、监事、高管	20,000	0.06%	0	20,000	0.06%
	核心员工	-	-	0	-	-
总股本		34,885,454	-	0	34,885,454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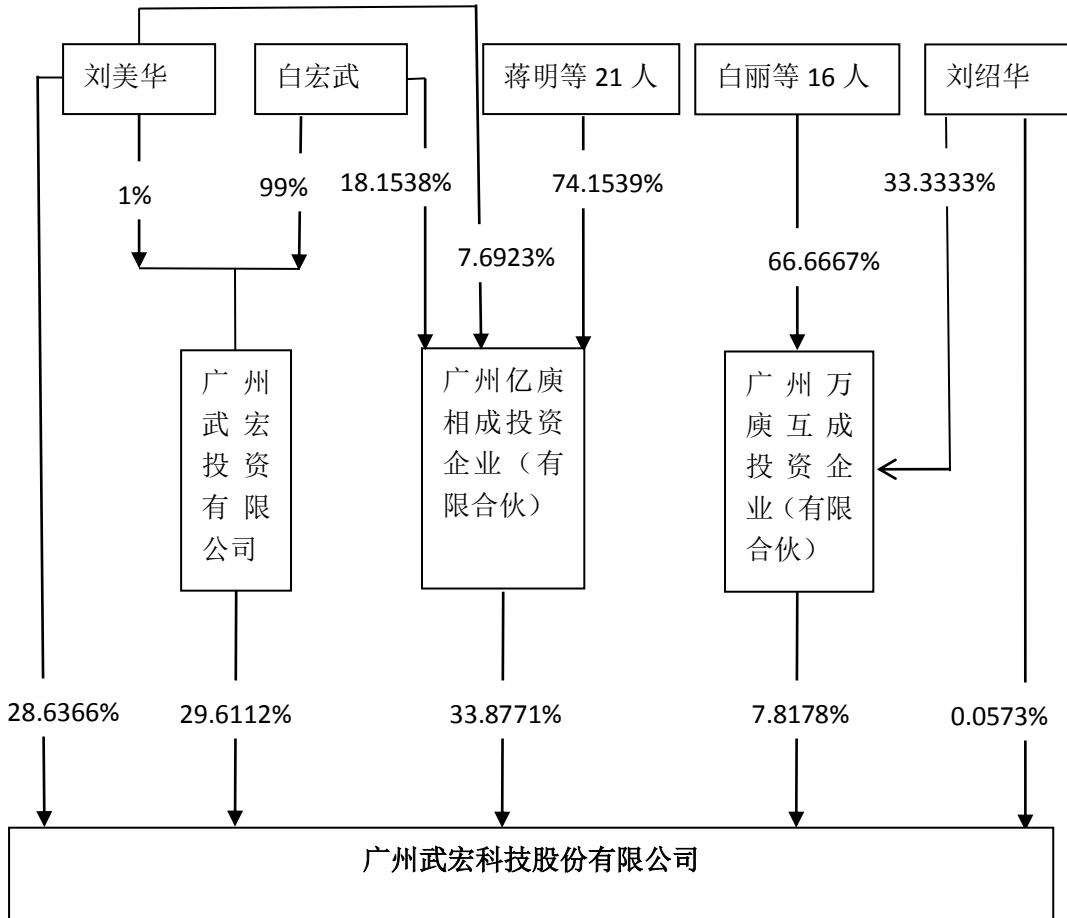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广州亿庾相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818,182	0	11,818,182	33.87%	11,818,182	0
2	广州武宏投资有限公司	10,330,000	0	10,330,000	29.61%	10,330,000	0
3	刘美华	9,989,999	0	9,989,999	28.64%	9,989,999	0
4	广州万庾互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727,273	0	2,727,273	7.82%	2,727,273	0
5	刘绍华	20,000	0	20,000	0.06%	20,000	0
合计		34,885,454	0	34,885,454	100%	34,885,454	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之间存在如下关联关系：白宏武与刘美华系夫妻关系，刘美华与刘绍华系兄妹关系。白宏武任广州亿庾相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刘美华担任广州武宏投资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刘绍华任广州万庾互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白宏武、刘美华二人直接和通过武宏投资和亿庾投资控制公司的股权比例合计为 92.12%，其中，刘美华担任公司董事长，白宏武担任公司的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夫妻两人共同履行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权。因此白宏武和刘美华为共同实际控制人。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了以下调整：

1、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2、利润表：将“管理费用”项目拆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

本公司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公司净利润及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 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244,925.06 元	16,633,267.47 元	应收票据：500,000.00 元 应收账款：16,133,267.47 元
2.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列示	其他应收款	29,799.02 元	25,956.54 元	应收利息：0.00 元 应收股利：0.00 元 其他应收款：25,956.54 元
3.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	固定资产	8,905,799.63 元	9,962,172.70 元	固定资产：9,962,172.70 元 固定资产清理：0.00 元
4.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90,832.37 元	3,167,244.17 元	应付票据：0.00 元 应付账款：3,167,244.17 元
5.管理费用列报调整	管理费用	2,369,002.01 元	2,359,424.14 元	4,342,505.85 元
6.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研发费用	2,204,933.39 元	1,983,081.71 元	—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500,000.00		58,000.00	
应收账款	16,133,267.47		10,902,089.9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633,267.47		10,960,089.93
应付账款	3,167,244.17		380,083.4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67,244.17		380,083.48
管理费用	4,342,505.85	2,359,424.14	4,418,603.76	2,814,827.99
研发费用		1,983,081.71		1,603,775.77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广州武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3日